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終止經營塑膠模具業務；
- (II)引入公關及人力資源業務；
- (III)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 及
- (IV)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雋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
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45(5)條以及香港法例
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集團主要從事(i)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產品（「醫療設備業務」）；及(ii)製造及銷售塑
膠模具產品（「塑膠模具業務」）。

* 僅供識別

(I) 終止經營塑膠模具業務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披露，塑膠模具業務所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收益約72.3%及76.1%。於過去數年，此分部一直於勞動成本不斷上升但客戶訂單及邊際利潤不斷下跌之充滿挑戰的製造環境中經營。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已進行一項成本控制計劃，包括外判塑膠模具業務之若干製造流程及搬遷生產線。因此，已於銷售成本中作出搬遷生產線之撥備900,000港元及行政開支2,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錄得未經審核分部虧損7,3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三年同期則為虧損4,300,000港元。儘管已作出該等改變，惟市場環境繼續充滿挑戰及建立有利可圖之定價模式的困難已令本集團將此分部轉虧為盈之嘗試受挫。

經考慮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之近期營商環境後，本公司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已決定於完成現有客戶訂單後，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結束前終止經營塑膠模具業務。

董事會認為，終止經營塑膠模具業務將可令本集團更佳利用其資源至其他核心及潛在業務。董事會認為，終止經營塑膠模具業務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之整體利益。

(II) 引入公關及人力資源業務

董事會一直不斷尋求機會以多元化本集團之收入及資產基礎，從而減少對其現有業務之依賴。於終止經營塑膠模具業務後，本集團有意發展以下新業務（「**新業務**」）以加強其收入流：

- (i) 提供公關服務；及
- (ii) 提供人力資源管理服務。

透過維持多元化及平衡產品及服務組合，董事會認為新業務將可令公司成長及自不同業務行業產生穩定收入作為經常性收益來源。

本公司現時亦正在探索提供借貸及其他財務相關服務之業務機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本集團業務之任何重大發展作出進一步公佈。

(III)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本公司新股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通函內「進行特別授權配售事項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本公司擬將特別授權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40,1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發展、銷售及市場推廣醫療及／或保健產品及服務。於本公佈日期，所得款項淨額中約6,30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作(i)約5,300,000港元用於研究及開發新醫療及／或保健產品及服務；(ii)約700,000港元用於推出新醫療及／或保健產品及服務；及(iii)約300,000港元用於建立及開發電子商貿平台。

為促進本公佈上文「(II)引入公關及人力資源業務」一節所述之本集團近期業務發展策略，董事會已議決自原先分配予發展、銷售及市場推廣醫療及／或保健產品及服務中分配約5,500,000港元予發展新業務（包括但不限於成立新公關顧問公司及新人力資源服務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並無其他變動，而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現時將按原先擬定動用。董事會認為，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有關變動將增加本公司於其財務管理方面之靈活性，並可應對本集團業務之持續發展，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IV) 盈利警告

董事會亦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預期本公司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繼續錄得虧損，惟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可能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淨額減少超過約40%。董事會相信，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虧損及預期虧損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理由所致：

1. 塑膠模具業務之營業額及毛利率因整體塑膠模具製造行業之劇烈競爭以及勞工及生產開銷成本上升而下跌。
2. 將計入銷售及行政開支之搬遷生產線產生之前期成本約3,7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三年相應年度並無有關成本。
3. 並無於二零一三年相應年度所錄得之若干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一次性收益約4,400,000港元。
4. 行政開支主要因員工成本及其他一般行政成本減少（被因搬遷塑膠模具業務生產線產生之遣散而已支付之遣散賠償增加所部份抵銷）而減少。
5. 於轉換可換股票據時透過損益確認之公允價值虧損約4,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三年相應年度確認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之公允價值虧損約1,600,000港元增加。
6. 並無於二零一三年相應年度確認之塑膠模具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約5,700,000港元。

7. 醫療設備業務之商譽減值虧損較二零一三年相應年度者減少約30,000,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須待釐定商譽減值(如有)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並可能須予調整。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公佈。

本公司將透過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宜之任何重大發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葉偉倫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偉倫先生、梁美嫻女士及鄭堅楚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駒先生、陳錦坤先生及劉文德先生。